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神雾节能

股票代码： 00082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马池口镇神牛路 18 号

邮政编码： 102200

权益变动性质： 股份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 2023 年 5 月 1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节能”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神雾节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信息披露报告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6
第八节	备查文件.....	7

第一节 释义

上市公司、神雾节能、公司	指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神雾集团	指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神雾集团所持公司股 76,000,000 股限售股于 2023 年 5 月被司法划转至武汉璟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80266006XK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道洪
成立日期	1999年11月18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昌怀路155号
经营范围	化石能源（石油、煤炭、天然气及其衍生物）使用和深加工过程的节能产品制造；为化石能源（石油、煤炭、天然气及其衍生物）使用和深加工过程提供节能技术和产品的研发、设计和服务；以及所需设备、材料进出口业务。（该企业于2010年06月25日由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0年6月25日至2030年6月24日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马池口镇神牛路18号
联系电话	010- 607519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道洪	19,548.00	54.30%
2	北京神雾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7,812.00	21.70%
3	北京昌兴盛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9.20	3.97%
4	北京普发科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7.20	0.52%
5	上海中路实业有限公司	3,520.80	9.7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6	软库博辰创业投资企业	183.60	0.51%
7	SBCVC FUND III COMPANY LIMITED	2,880.00	8.00%
8	WEIHE CHEN	421.20	1.17%
9	XUEJIE QIAN	18.00	0.05%
合 计		36,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神雾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吴道洪，直接持有神雾集团19,548万股股份，并通过其投资设立的独资公司北京神雾创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神雾集团7,812万股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神雾集团27,360万股股份，占神雾集团股本总额的76.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神雾集团（本级）对外投资21家，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投资余额 （万元/万股）	注册资本 （万元/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神雾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2,424.36	80.49%
2	北京禾工新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3	北京神雾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4	湖北神雾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9,750.00	10,000.00	97.50%
5	上海神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6	北京博立发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50.00	50.00	100.00%
7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957.37	101,002.44	40.55%
8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3,860.00	63,724.52	37.44%
9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9,935.00	10,000.00	99.35%

序号	企业名称	投资余额 (万元/万股)	注册资本 (万元/万股)	持股比例
10	北京神源环保有限公司母公司	970.00	4,000.00	24.25%
11	北京神新低碳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750.00	3,500.00	50.00%
12	乌恰县兴新生态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500.00	33.33%
13	长新衡盛（杭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50,200.00	29.88%
14	商禾（深圳）环保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76	75,010.00	33.33%
15	美沁（深圳）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60,100.00	33.28%
16	西安海阔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合伙企业	20,000.00	100,100.00	19.98%
17	常州兴业神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98	99.99%
18	神雾（广东）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	5,000.00	85.00%
19	深圳市神雾海创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00	20.00%
20	北京联升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998.00	20,000.00	4.9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神雾节能的权益达到 5%以外，不存在拥有境内、境外的其他上市公司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1、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司法拍卖、划转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可能，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数量、比例。

1、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神雾集团持有上市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数量：238,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44%）

2、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减持日期	减持方式	成交均价 (元)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神雾集团	2023 年 5 月	司法划转	\	76,000,000	11.93%

3、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神雾集团	238,600,000	37.44%	162,600,000	25.52%
合计	238,600,000	37.44%	162,600,000	25.52%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上述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有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神雾集团已质押股份总数为162,6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10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52%；累积被冻结和轮候冻结股份共计162,6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5.52%。

2、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3年5月19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二、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三、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神雾节能公司住所。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28号汇智大厦907室
股票简称	神雾节能	股票代码	0008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昌平区马池口镇神牛路1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重大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份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拍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持股数量： <u>238,600,000</u> 持股比例： <u>37.4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76,000,000股</u> 变动比例： <u>11.93%</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62,600,000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25.52%</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或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见本报告书“第五节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3年5月19日

